

证券代码：400101

证券简称：秋林3

主办券商：长城国瑞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名国成”）

成立日期：2020年12月10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8号办三916单元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35人

现在注册会计师人数：189名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5人

业务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最近一年（2022年经审计后）总业务收入：13,468.66万元

最近一年（2022年经审计后）审计业务收入：12,034.76万元

最近一年（2022年经审计后）证券业务收入：1,433.90万元

是否为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否

质量控制及内部管理制度：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要求，建立了完备的客户关系与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人员委派、业务执行、项目质量复核、监控、独立性管理等质量控制制度，质量控制体系运行有效。内部治理机制完善，职业活动规范。

2、执业信息

中名国成及拟委派项目组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

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3、业务规模

中名国成已完成中国证监会和财政部的证券期货审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双备案，现为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现有新三板客户 15 家，发债客户 7 家。获得了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3A,同时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4、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名国成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2018-2023 年度，未因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受到过刑事处罚和行政处罚，也未受到过行业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名国成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郑鲁光。截至目前，现有从业人员 300 余名，其中 189 名注册会计师，20 名注册税务师，13 名正高级会计师，30 多名高级会计师，评估师及中级会计师 80 余人，具有证券审计经验的注册会计师 45 人。

(1) 审计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继军于 2009 年 8 月 17 日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于 2021 年 12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 年 1 月 10 日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0 份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高传印于 2021 年 1 月 17 日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于 2021 年 9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 年 1 月 10 日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6 份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3)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芳于 2010 年 4 月 20 日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于 2021 年 9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名国成及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1月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在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合法权益。

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提请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满足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继续聘任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该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准则，顺利完成各项审计工作。我们同

意继续聘请其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审计委员会关于对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审议的说明；

（三）独立董事关于对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四）独立董事关于对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